

## 財團法人農友社會福利基金會 國內(農學院)獎助學金申請辦法

為獎勵國內大專院校農科學生努力向學，厚植農業科技，以為社會所用，特定本辦法。

- 一、各大專院校農學院學生獎助學金，由該校將申請者資料函送本會，經本會審核通過者，核發獎助學金。其申請對象為國立台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、國立中興大學農資學院、國立宜蘭大學生物資源學院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農學院、私立東海大學農學院，具中華民國國籍之現籍學生品學兼優者。
- 二、申請期間：每年4月1日-4月15日；10月1日-10月15日。
- 三、申請文件：
  - (一)上一學期成績單正本乙份(影本請加蓋校方印信)。
  - (二)指導教授或農業學術界先進之推薦函乙份。
  - (三)請論述【就讀農業科系的感想及對未來農業發展的看法】(500-1000字)。
- 四、獎助名額：

由本會視各院校科系之多寡設立獎助名額。
- 五、獎助金額：

大學(研究所)學生之獎助學金每名發給新台幣 10,000 元整，並另發給每位學生獎狀乙份以茲鼓勵。
- 六、附 記：
  - (一)指導教授之推薦函：請簡述申請人於成績單以外之研究、學習及處世情形。
  - (二)獎學金之申請皆須透過就讀之大專院校函轉，本會不接受直接申請。
  - (三)以清寒家庭子女優先。

# 財團法人農友社會福利基金會 函

地 址：84043 高雄市大樹區竹寮路 114-6 號

電 話：(07)651-9668#2251

傳 真：(07)652-2195

聯絡人：宋淑真

E-mail: jean@knownyou.com

受文者：東海大學農學院(40704 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四段 1727 號)

速 別：普通件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2 月 23 日

發文字號：(107)農社福第 107021 號

附 件：國內農科獎助學金申請辦法。

主 旨：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「財團法人農友社會福利基金會」獎助學金即日起至 107 年 4 月 15 日止接受申請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農友社會福利基金會(即本會)為獎勵國內大專院校農科學生努力向學，儲備農業專業人才，特設置農業學術教育獎勵辦法，提供大學院校獎助學金名額，每名新台幣 10,000 元整，限具中華民國國籍與農作物相關之科系學生申請。
- 二、請協助將申請者資料彙整之後寄送本會審核，本會接受申請時間至 107 年 4 月 15 日(日)截止，以郵戳為憑。
- 三、詳細申請辦法請見附件。

正本：東海大學農學院

副本：本會總務組

董事長 廖龍木

PS: 擬請本院各系公告，請各系符合申請者，依規定將申請資料於 4/9 前送回院長室辦理。

吳 3/1

農學院 院長 江文德

3/1